

证券代码：300198

证券简称：纳川股份

公告编号：2018-167

## 福建纳川管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权益变动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特别提示：

1、本次权益变动不涉及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变化；

2、本次权益变动后，陈月清女士持有公司股份的比例降至5%以下。

福建纳川管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8年8月30日披露了《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股份减持计划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18-147），持股5%以上股东陈月清女士计划在上述公告披露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三个月内，拟通过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的方式减持本公司股份不超10,315,485股（即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1%），且采取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的，将于上述公告披露之日起15个交易日之后进行，且任意连续90个自然日内，减持股份的总数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1%。

公司于2018年11月13日收到陈月清女士提交的减持公司股份的告知函和《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陈月清女士于2018年11月13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1,761,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1707%。截至本公告日，陈月清女士持有公司股份51,57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4.9993%，陈月清女士持有公司股份的比例降至5%以下。具体情况如下：

### 一、股东减持情况

#### 1、股东减持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	减持方式	减持期间	减持均价 (元/股)	减持股数 (股)	减持比例(%)
陈月清	集中竞价交易	2018年11月13日	3.2677	1,761,000	0.1707

合计	1,761,000	0.1707
----	-----------	--------

## 2、股东本次减持前后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减持前持有股份		本次减持后持有股份	
		股数（股）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股数（股）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陈月清	合计持有股份	53,331,000	5.17%	51,570,000	4.9993%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53,331,000	5.17%	51,570,000	4.9993%
	有限售条件股份	0	0	0	0

## 二、其他相关说明

1、本次减持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平台进行交易，没有违反《上市公司解除限售存量股份转让指导意见》等有关规定。

2、本次减持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法律、行政法规的有关规定。

3、本次减持的股东未在相关文件中做出过最低减持价格等承诺。

4、陈月清女士不属于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本次减持后，陈月清女士持有公司股份比例为4.9993%，不再是持有公司股份5%以上的股东，公司特编制《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并于同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

5、本次陈月清女士实际减持情况与预披露的减持计划一致。

6、截至本公告日，陈月清女士预披露的减持计划尚未全部实施完毕，公司将持续关注上述股东股份减持计划实施的进展情况，在本次减持计划实施期间，公司董事会将督促陈月清女士严格遵守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 三、备查文件

- 1、陈月清女士减持股份告知函；
- 2、陈月清女士提交的《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特此公告。

福建纳川管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八年十一月十四日